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冠电力”)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李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5人，通讯表决董事8人(董事陈伟庆、李景峰、邓慧敏、于凤武、李香华、潘斌、夏嘉霖、刘涛)。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三、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

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草案）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209,101,606.53 元，2022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602,780,328.12 元。母公司 2022 年实现净利润 968,828,554.83 元，母公司 2022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943,092,563.60 元。扣除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持有者的股利 83,972,159.37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公司当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为 3,028,246,591.68 元。

根据《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及 2022 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如下：

以公司 2022 年末股本 7,882,377,802 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分红总额 1,576,475,560.40 元。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号：2023-016）。

六、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报告》并披露。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并披露。

八、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并披露。

九、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 ESG（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并披露。

十、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同意《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披露。

十一、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贷款融资额度和担保的议案》

(一) 贷款计划

根据公司生产及发展需要，预计 2023 年贷款余额 277.59 亿元，新增融资总额 57.32 亿元，主要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贷款用途	金额
一	基建项目融资		516,822.26
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金沙县岩孔风电场项目	9,086.00
2	大唐桂冠隆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隆林县者保乡林光互补项目	32,780.00
3	大唐桂冠田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田东农光互补一期发电项目	32,543.18
4	大唐桂冠合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山灰场光伏电站项目	33,771.18
5	广西大唐天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天峨县更新风电项目	21,804.00
6	广西大唐桂宜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河池市宜州区祥贝乡拉才光伏项目、宜州区安马乡肯坝村上泵屯光伏项目	10,325.70
7	大唐桂冠柳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市柳城古砦光伏发电项目	8,400.00
8	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部)	广西宾阳马王风电三期项目	23,607.00
9	大唐桂冠博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博白射广嶂风电场三期工程	19,732.30
10	横县江南发电有限公司隆安新能源分公司	广西隆安振东光伏发电项目	4,624.20

11	大唐桂冠晋中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大唐桂冠祁县光储一体化+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34,162.70
12	广西大唐桂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果市果化镇和太平镇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广西百色市平果市局平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9,049.00
13	大唐桂冠（建始）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始县高坪镇（一期）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5,956.00
14	大唐桂冠来宾兴宾区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来宾市兴宾区良江镇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广西来宾市兴宾区小平阳镇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0,824.00
15	广西大唐浔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大湾镇画眉河（界岭）农光互补发电项目（1.8 亿）、广西桂平大湾镇画眉河（天堂）农光互补发电项目（2.2 亿）	40,000.00
16	大唐桂冠运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稷山 100MW 光储一体化项目	53,000.00
17	广西大唐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南县东华镇 55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601.00
18	广西大唐庆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贵港港北区庆丰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16,000.00
19	广西大唐桂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化都阳风电场项目	21,599.00
20	广西大唐桂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马山县林圩新华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马山县林圩大塘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75,957.00
二	流动资金借款		56,337.80
1	广西平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部）	补充流动资金	11,580.00
2	四川川汇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补充流动资金	24,757.80
合 计			573,160.06

以上新增融资总额 57.32 亿元可以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或者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公司和项目之前进行调配，年末总额保持在 277.59 亿元内；各公司由于贷款到期、压降融资利率等产生的各项贷款置换可根据实际需要办理，不在贷款期末融资预算额度内限制。

（二）资金筹措来源及利率

以上资金需求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债券融资、权益性融资或关联方委托贷款、统借统还方式解决，利率水平按照融资时的市场利率确定。

（三）提供质押、抵押和担保计划

1. 公司所属单位在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时，首先应使用信用贷款，也可用不超过贷款金额占单位贷款总额比例的收费权进行质押，或者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抵押方式提供担保，质押（抵押）担保的金额以本年度融资到位金额确定。

2. 担保计划：年初担保余额 3.08 亿元，本年到期归还贷款解除担保 0.22 亿元，年末担保余额 2.86 亿元。

（四）提供委托贷款、统借统还计划

为解决部分所属控股企业由于融资能力缺失可能存在偿债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的风险，增加对其到期贷款置换的委托贷款和统借统还资金，所属控股企业融资后予以归还，全年要求所属企业提前归还公司内部委托贷款、统借统还资金，年末实现委托贷款、统借统还余额同比下降。

1. 委托贷款计划：年末委托贷款余额 35.10 亿元。

2. 统借统还计划：年末统借统还余额 20.90 亿元。

内部委托贷款利率参考当期实际取得外部借款优惠利率执行；亏损企业则以控亏、扭亏为原则，按公司取得最优利率执行。

（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通过的资金总额范围内，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资金在项目间调剂使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 3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一）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1. 注册品种：超短期融资券；
2. 发行期限：270 天（含）以内的任意期限均可；
3. 注册额度及有效期：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注册有效期 2 年；
4. 发行利率：随行就市，总体控制不高于当期市场同行业、相同期限、相同评级企业的发行利率水平；
5. 募集资金用途：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前提下，可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
6. 发行策略：注册金额不超过 30 亿元，注册有效期内采用余额管理可不限次数发行，可根据市场变化合理设置每期发行期限获取最优融资成本，可以滚动循环、发新还旧实现以短期融资成本获得低成本、可持续的稳定融资，节约财务成本；
7. 注册计划：本次注册计划 2023 年内完成，完成注册后可根据

资金需求情况立即启动发行；

8. 债券风险控制：公司可使用银行授信规模大，生产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状况稳定，对于债券的到期兑付具备较强保障。同时，基于公司良好的信用状况，超短期融资券可实现发新还旧的特点，在控制好发行节奏的前提下可完全规避债券兑付违约风险。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转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资金需要和市场情况在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1. 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求确定具体的发行时机、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期数、定价方式、票面利率、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用途仅限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等发行要素；

2. 决定选聘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项目必要的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项目所需其他法律文件、申报材料文本等；

3. 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相关审批手续；

4. 本次审议批准后的一年内完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及首次发行。

十三、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费用的议案》

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审计费用预算 295.8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274.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1.80 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3-017）。

十四、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方董事李凯、陈伟庆、李景峰、邓慧敏、于凤武回避该议案表决。

同意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业务类型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煤炭采购	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	73,710.00
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公司	170.00
财务共享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公司	138.65
水电/新能源技术服务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6,100.00
火电技术服务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600.00
新能源技术服务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20.00
新能源技术服务	大唐东北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
风机检修运维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10.00
水电/新能源技术服务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6,100.00
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667.00
发展建设项目可研等技术咨询服务	中国大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377.00
技术咨询服务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2,749.00
设备监检服务	北京中唐电咨询有限公司	8,873.00
合计		578,674.65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上，关联方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3-018）。

十五、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安排大中型基本建设投资控制指标 556,600 万元，其中：在建及收尾项目 19 个，年度投资计划 344,696 万元；计划开工项目拟安排投资控制指标 211,904 万元，按一事一议的原则，待各项投资条件具备后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项目执行计划以实际下达计划值为准）；具体项目执行计划以实际下达计划值为准。

同意公司 2023 年安排技改环保、科技、信息化项目投资约 62,701.64 万元。

提请股东大会在不超出年度投资计划总额的前提下，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适当调整各项目之间的投资。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项目建设及项目拓展需要，在不超出年度投资计划 20%的范围内调整总投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七、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 2,895 万元，安排帮扶项目共 31 个，涵盖教育、民生、产业、就业、党建五个方面项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超过公司 2023 年度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额度情况下，具体实施帮扶项目，并根据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适时调整帮扶项目实施进度和项目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公告》（公告号：2023-019）。

十八、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另行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